证券代码: 874230 证券简称: 洁能股份 主办券商: 银河证券

##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35,932,712股,占公司总股本62.63%,可交 易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

##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 名称	是控东际人一动 形实制其行人	董事、监 事、高级 管理人员 任职情况	本次 解限 售原 因	本次解除限 售登记股票 数量	本次解除 限售股数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 限售的股 票数量
1	池石	是	董事长	BD	3,100,000	5.40%	9,300,000
2	谷伟	是	董事	BD	2,429,800	4.23%	7,289,400
3	沈亚彬	否	-	D	5,600,000	9.76%	0
4	曲守江	否	-	D	5,000,000	8.71%	0
5	深圳市罗湖 红土创业有限公司一人新资 在土创业投 不创业投 不可 一人 新资 本创业 对 有限公司	否	-	D	4,936,000	8.60%	0
6	张树河	否	董事、总 经理	BD	886,675	1.55%	2,660,025

7	   许峰	否	_	D	2,066,700	3.60%	0
8	谭泓音	否	-	D	1,760,000	3.07%	0
9	刘晓群	否	董事	BD	400,000	0.70%	1,200,000
10	大连洁重企 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是	-	AD	987,200	1.72%	493,600
11	大连汇普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否	-	D	1,434,392	2.50%	0
12	费翔	否	-	D	1,400,000	2.44%	0
13	王晓明	否	-	D	1,096,889	1.91%	0
14	王沫	否	-	D	986,700	1.72%	0
15	刘晓东	否	-	D	800,000	1.39%	0
16	田全会	否	-	D	800,000	1.39%	0
17	王鸿雁	否	董事会秘 书	BD	166,662	0.29%	499,988
18	连健伟	否	-	D	666,650	1.16%	0
19	薛文静	否	-	D	600,000	1.05%	0
20	深圳市创新 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否	-	D	548,444	0.96%	0
21	尹彧	否	-	D	266,600	0.46%	0
合计				35,932,712	62.63%	21,443,013	

注:解除限售原因: 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3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

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申请办理了自愿限售,自愿限售期间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3日)次日起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2025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由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对于上述公司股东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自动失效。

公司拟解除此次自愿限售,由于池石担任公司董事长同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的限售;由于谷伟担任公司董事同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的限售;由于张树河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的限售;由于刘晓群担任公司董事,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的限售;由于王鸿雁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的限售。

由于大连洁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池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池石的一致行动人,且其所持公司股份为挂牌前已持有,由于公司挂牌已满一年但未满两年,根据规定,本次拟解除其持有公司股份 2/3 的限售。

 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5,932,712	62.63%
	1、高管股份	20,949,413	36.51%
<b>大阳焦夕胜的</b>	2、个人或基金	0	0.00%
有限售条件的	3、其他法人	493,600	0.86%
股份	4、限制性股票	0	0.00%
	5、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443,013	37.37%
总股本		57,375,725	100.00%

## 四、其它情况

-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 行为的情况
-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由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对于上述公司股东自愿锁定承诺事项自动失效,自愿限售股份申请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告之"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之"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 五、备查文件

- (一)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
- (二)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解除限售的申请
- (三)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